

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认证递交的主要材料

—请将复印件按以下顺序从上至下排好，同时须备原件待查

(一) 在国(境)外获得学士以上学位的海外留学人员

- 1、《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认证申请表》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,户籍在省外的需提供现在川工作单位证明(含引进时间、现聘任岗位和职称等情况)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和联系方式以备查;

3、国家教育部出具的国(境)外学历学位认证书;

4、一寸照片2张。

(二) 在国内获得中级以上职称或学士以上学位并在海外学习或进修1年以上的人员

- 1、《四川省海外留学人员身份认证申请表》(可现场领取、申请当日手填);
- 2、身份证(或户籍证明),户籍在省外的需提供现在川单位工作证明(含引进时间、现聘任岗位和职称等情况),加盖单位行政公章并有单位经办人的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;

3、国内派出单位的书面证明或自费留学相关证明(《国内派出单位证明》需包含留学起止时间、留学类别、出国前最后学历学位或职称等情况,加盖派出单位行政公章,并有单位经办人签名和联系方式以备查);

4、海外学习或进修受理单位的证明和中文翻译件(包括海外受理单位开据的邀请函和学习或进修已完成的证明信,前述两项材料须先提交现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审核确认,并在其复印件上签注“经审核,情况属实”的证明和部门负责人签字,以及单位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以备查,加盖单位公章);

5、我国驻外使领(馆)教育机构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;

6、本人护照首页及全部出入境记录页复印件;

7、出国前的最后学历学位证书或职称证书;

8、一寸照片2张。

—按文件规定,以上所列材料均需验看原件并收取复印件